

黄陂区 2023 年开展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湖北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决定》的文件精神，在我区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发了《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及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

全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推进，预算绩效评价范围从一级预算单位向二级预算单位延伸，拓展到资金使用终端，建立“谁用款、谁负责”的绩效问责机制。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全面启动。大力推动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自评以及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随同预决算报送同级人大，并依法予以公开。

全区预算绩效评价实现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全覆盖，区直各一级预算部门及其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金额，占 2023 年度本部门预算项目资金总额达到 100%。

区直各部门对本单位所有项目当年实施情况进行监控，内容包括年初计划提供指标的完成值、项目支出效果的实现程度及趋势等。根据监控信息，据实填报《项目支出绩效执

行监控情况表》，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资金分配、资金拨付、绩效评价及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大部署，切实发挥牵头组织作用，加强制度建设，明确绩效管理责任，建立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提高人民满意度。要在加强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基础上，逐步将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纳入绩效管理，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

(1) 继续在全区范围内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在传统预算管理中引入预算绩效管理，从重资金投入管理转向重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管全过程绩效管理。要深入开展财政绩效管理宣传活动。要重点宣传实施绩效预算重大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意义；宣传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主要内容和工作要求。

(2) 继续健全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当前，抓紧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十分重要，要力求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变成一项指令性、经常性、制度性的工作。一是通过目标细化方式，把政府部门目标转化为可量化的、以绩效为主的政府绩效目标体系。二是按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评价“四位一体”的要求，建立以绩效结果为导向，以制度建设为保障，以财政部门为监管主体、预算部门为责任主体的绩

效管理制度体系。

(3) 继续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制度。应用评价结果是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也是全部工作的落脚点。绩效评价结果贵在应用。一是建立绩效报告制度。部门预算单位要定期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预算绩效管理报告，财政部门要及时进行分析汇总，提出进一步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支出绩效的建议，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二是建立财政绩效评价结果通报制度。在绩效评价完成后，将评价结果以文件的形式向项目主管部门通报，及时反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作为评价部门和单位改进预算管理、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的依据。三是加大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力度。通过我区门户网站、电视等媒体向社会公开评价的结果，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公开性和透明性，接受社会和公众的指导和监督。

目 录

摘要: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概况	3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5
二、项目绩效分析	7
(一) 项目管理情况	7
1、业务管理情况	7
2、财务管理情况	8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9
1、项目决策评价	9
2、项目过程评价	10
3、项目产出评价	12
4、项目效果评价	14
三、评价结论	14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5
(二)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5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5
2、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	15
四、 附件	16

黄陂区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鄂民拓专字[2024]033 号

摘要:

根据《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国务院第 679 号令）、《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 号）、《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发[2022]1 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鄂政发[2006]53 号）、《湖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登记办法》（鄂移[2006]175 号）、《湖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员动态管理办法》（鄂水利规[2020]4 号）和《湖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鄂财农发[2022]39 号）等要求，完成了湖北省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的发放。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鄂财农发〔2021〕73 号）文件的内容，下拨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移民后期扶持直补基金 3,152.89 万元，其中原迁移民直补资金 1,358.64 万元，增长人口后期扶持资金 1,794.25 万元。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规定的动作完成 19 个街乡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的拨付，其中原迁移民直补资金 1,021.92 万元，新增人口扶持资金 1,409.20 万元，实际拨付资金 2,431.12 万元。2022 年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完成目标 100%。下一步应着重基础工作的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完善管理制度，强化规划实施管理；加大移民干部培训力度，为今后的移民工作做好坚实的基础。最终该预算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得分 91.99 分，评价结果类型为“A”，评价结果级别为“优”。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1、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负责全区水务依法行政工作；参与起草行政管理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2、负责拟订全区水务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水务区域综合规划、专项规划。3、负责提出全区水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区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建设年度计划。4、负责水资源的合理开发与利用。5、指导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6、指导水务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湖泊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工作。7、负责排水行业监督管理。8、负责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行业管理。9、负责供水行业管理工作。10、负责水土保持工作。11、指导农村水利工作。12、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13、负责组织、指导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负责区域内的仲裁水事纠纷，负责查处水事违法案件。承办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14、开展水务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合作工作。15、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16、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1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部门内设办公室、人事科、供排水管理科、水务建设科、河湖管理科5个科室。

本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核拨至区水务和湖泊局具体安排实施。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鄂财农发〔2021〕73号）文件的内容，下拨区移民后期扶持直补基金3,152.89万元，其中原迁移民直补资金1,358.64万元，增长人口后期扶持资金1,794.25万元。接到通知后区水务和湖泊局迅速召集各大中型水库移民街道办事处召开专题会议，传达省水利厅的文件精神，并成立了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工作专班，严格

按照通知要求及相关制度、规定，经村申报、19个街、乡（场）初审、区水务和湖泊局复审程序，核定大中型水库原迁移民及移民新增人口数，登记上册。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基金已于2022年6月到位，其中原迁人口直补资金1,021.92万元，新增人口项目资金1,409.20万元，共计2,431.12万元。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2022年该项目实施后的绩效指标实现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价说明
决策	19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3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不够，目标量化
		决策过程	5	决策依据	2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本项目立项决策依据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不扣分。
				决策程序	3	3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资金分配	5	预算程序	2	2	是否经过上级主管部门批复预算	经过上级主管部门批复
				分配结果	3	3	直补资金发放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项目符合相关管理办法，从执行结果看，资金分配结果合理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 x100%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 x100%=2431.12万元/2431.12万元*100%=100%
				到位时效	2	2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大中型水库移民基金已于2022年6月直补到位
		过程	21	资金管理	11	专户管理	2	2
“一卡通”模式	4					4	直补资金是否采取“一卡通”的形式直补到人	直补资金采取“一卡通”的形式直补到人
财务管理	5					4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基本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但文件资料的规范性还不完善，如罗汉寺街、盘龙城、滢口街、王家河移民增长统计表移未签字盖章。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2	2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管理制度	2	2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了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规划编制目标	2	2	是否完成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拨付的目标	截止2022年12月完成了大中型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拨付的项目目标。

产出	44	产出质量	29	信息统计	2	1	按规定开展后期扶持实施情况统计工作并按时报送统计报表且填报准确、完整	移民人口实现了动态监管，但统计工作存在统计不准确的情况。		
				材料报送	2	2	按要求按时报送各种材料；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	数据及时上报，得到宣传。		
				资金使用率	5	5	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数/资金到位数 x100%	资金使用率=2431.12万元/2431.12万元 x100%=100%		
				资金使用差异率	5	5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该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支出依据不合规扣、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资金使用差异率=计划与实际差异绝对值/项目资金计划总值 x100%	资金使用差异率=0万元/2431.12万元 x100%=0%		
				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	5	5	按政策规定标准发放的直补人数/实际发放的直补人数*100%	我区大中型水库原迁移民按照每人每年600元标准，新增人口按照每人每年500元标准，实际100%按照标准发放。		
				人员名单准确性	5	0	已列入后期扶持范围且登记到人的下列人口，自身份发生变化的下一年度1月1日起予以核减，不再享受后期扶持资金直补政策： (一)扶持对象已死亡的； (二)扶持对象为在编财政供养人员的； (三)其它不符合扶持政策的。	湖北省审计厅2023年开展黄陂区共同缔造活动和惠农补提“一卡通”政策落实与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查出2020年至2022年向7名死亡一年以上人员发放原迁移民直补资金0.54万元		
				人口核定	3	3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每年核定一次	2022年4月19个移民实施单位完成街乡镇水库扶持移民人口核定，2022年5月区水务和湖泊局完成审查。		
				登记公示	3	3	移民村上年度身份变化须核减人员的人口造册登记需公示7日且无异议	移民村上年度身份变化须核减人员的人口造册登记完成公示。		
				稽察（审计）和监测评估工作	3	3	稽察（审计）或监测评估的问题及时整改	审计指出后及时开展整改工作。		
				产出时效	10	信息系统同步更新	5	5	《湖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动态管理办法》规定核减发放花名册信息是否及时与全国水库移民管理信息系统同步更新	核减发放花名册信息及时与全国水库移民管理信息系统同步更新完成。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5	4.99	按时发放的直补资金额/实际发放直补资金额×100%	截止2023年3月有3.38万2022年直补资金因为账户原因发放失败，成功发放比例=1-3.38万元/2431.12万元=99.86%。本项目得分=5*99.86%=4.99分
产出成本	5	5	5	资金节约率=1-资金使用数/资金到位数 x100%	资金节约率=1-资金使用数/资金到位数 x100%=1-2431.12万元/2431.12万元 x100%=0%					

效益	16	服务社会能力	8	社会效益	8	8	水库移民是否均按照相应补助标准受到保障	发放成功人数占到应补助人数95%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8	社会公众满意度	8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过程公开透明，服务的移民群体满意度高。
总分	100		100		100	91.99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1) 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项目基础资料齐备，主要包括项目申报资料、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成果资料、财务资料等。

(2) 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

在项目实施前制定项目计划和方案，主要包括项目开始时间、完成时间、项目要达到的目标等要求。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专人对项目进行跟踪负责，发现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与原计划和方案有偏差的，及时的上报、审批、调整。

在项目完成后，项目组各级组织项目进行讨论、修正、审核。

(3) 项目审核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武财农[2022]42 号) 文件要求，黄陂区 19 个街道大中型水库原迁移民按照每人每年 600 元标准，采取“一卡通”的形式直补到人；新增移民按照每人每年 500 元标准，采取项目到户的扶持方式。该扶持基金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完成拨付，本次拨付按照村申报、街（乡）初审、区主管部门水务和湖泊局复审的程序进行。

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原迁移民 19 个街道共计 17,032 人次(其中补发 107 人)，按照每人 600 元标准，发放直补资金 1021.92 万元。其中盘龙城街道 424 人次发放资金 25.44 万元、李家集街道 243 人次，发放资金 14.58 万元、蔡家榨街道 344 人次，发放资金 20.64 万元、木兰山街道 25 人次，发放资金 1.50 万元、武湖街道 1980 人次，发放资金 118.80 万元、罗汉寺街道 136 人次，发放资

金 8.16 万元、蔡店街道 701 人次，发放资金 42.06 万元、长轩岭街道 1189 人次，发放资金 71.34 万元、祁家湾街道 82 人次，发放资金 4.92 万元、漉口街道 796 人次，发放资金 47.76 万元、王家河街道 219 人次，发放资金 13.14 万元、六指街道 1537 人次，发放资金 92.22 万元、大潭街道 836 人次，发放资金 50.16 万元、姚家集街道 199 人次，发放资金 11.94 万元、木兰乡街道 2399 人次，发放资金 143.94 万元、天河街道 31 人次，发放资金 1.86 万元、横店街道 69 人次，发放资金 4.14 万元、前川街道 252 人次，发放资金 15.12 万元、三里桥街道 5570 人次，发放资金 334.20 万元。

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增长人口移民 19 个街道共计 28,184 人次(其中补发 38 人)，按照每人 500 元标准，发放直补资金 1,409.20 万元。其中盘龙城街道 1,355 人次发放资金 67.75 万元、李家集街道 364 人次，发放资金 18.20 万元、蔡家榨街 565 人次，发放资金 28.25 万元、木兰山街道 7 人次，发放资金 0.35 万元、武湖街道 3,846 人次，发放资金 192.30 万元、罗汉寺街道 71 人次，发放资金 3.55 万元、蔡店街道 1,210 人次，发放资金 60.50 万元、长轩岭街道 2,220 人次，发放资金 111.00 万元、祁家湾街道 33 人次，发放资金 1.65 万元、漉口街道 3,379 人次，发放资金 168.95 万元、王家河街道 188 人次，发放资金 9.40 万元、六指街道 1,036 人次，发放资金 51.80 万元、大潭街道 872 人次，发放资金 43.60 万元、姚家集街道 119 人次，发放资金 5.95 万元、木兰乡街道 4,647 人次，发放资金 232.35 万元、天河街道 19 人次，发放资金 0.95 万元、横店街道 50 人次，发放资金 2.50 万元、前川街道 58 人次，发放资金 2.90 万元、三里桥街道 8,145 人次，发放资金 407.25 万元。

根据《湖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鄂财农发[2022]39 号）、《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发[2022]1 号）等制度要求，结合 2022 年该项目的特点，在对工作情况总结的基础上，进行汇总、分析，形成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项目绩效的综合评价。

该项目评价指标分为三级，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27 个三级指标（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财务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根据区水务和湖泊局《关于请求拨付 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原迁移民直补资金的请示》(陂水 [2022]186 号)文件提出的要求,市财政局以武财农[2022]42 号文件下达我区中央水库移民扶持资金 3,152.89 万元,其中:原迁移民直补资金 1358.64 万元。

根据区水务和湖泊局《关于请求批复黄陵区 2022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新增人口后期扶持项目计划的请示》(陂水[2022]187 号)文件提出的要求,市财政局以武财农 [2022]42 号文件下达我区中央水库移民扶持资金 3152.89 万元,其中:新增人口项目扶持资金 1,794.25 万元。

(2)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规定的动作完成 19 个街乡移民后期扶持名单的确认,明确原迁移民直补资金 1,021.92 万元,新增人口扶持资金 1,409.20 万元。该项目实际拨付资金 2,431.12 万元。于 2022 年 6 月拨付到位。

(3)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截止 2023 年第一次进行补发操作,有 3.38 万直补资金因账户原因发放失败,其余资金全部发放到位。

(二)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项目决策评价

该项目投入目标的总分值 19 分,绩效考核得分 18 分。具体考核目标及评价情况如下:

(1) 项目目标:

考核目标--主要是考核目标是否明确,目标是否细化,目标是否量化。该项分值 4 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不够,目标量化。该项得分 3 分。

(2) 决策依据:

考核目标--主要是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该项分值 2 分。

评价情况--本项目立项决策依据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该项得分 2 分。

(3) 决策程序:

考核目标--主要是考核项目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该项分值3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该项得分3分。

(4) 预算程序

考核目标--主要是考核项目是否经过上级主管部门批复预算。该项分值2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经过上级主管部门批复预算。该项得分2分。

(5) 分配结果

考核目标--主要是考核项目直补资金发放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该项分值3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符合相关管理办法,从执行结果看,资金分配结果合理。该项得分3分。

(6) 资金到位率:

考核目标--主要是考核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x100%。该项分值3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 x100%=2431.12万元/2431.12万元*100%=100%,该项得分3分。

(7) 到位时效:

考核目标--主要考核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该项分值2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财政资金均在2022年全额到位,从执行结果看,有力地保障了项目的实施,该项得分2分。

2、项目过程评价

该项目过程目标总分值21分,绩效考核得分19分。具体考核目标及评价情况如下:

(1) 专户管理

考核目标—主要考核项目资金管理是否实行“专户管理、县级报账”制。该项分值 2 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县级报账”制，资金由区财政局核拨至区水务和湖泊局代发户。该项得分 2 分。

(2) “一卡通”模式：

考核目标—项目资金直补资金是否采取“一卡通”的形式直补到人。该项分值 4 分。

评价情况—该直补发放项目在黄陂区农商行开设了移民直补资金代发户。区财政局下达直补直接预算指标，水利和湖泊局依据各级审核确认的移民“一卡通”发放名单，将移民直补资金拨付到代发专户，再由代发专户发放到移民“一卡通”账户，该项得分 4 分。

(3) 财务管理

考核目标—主要考核该项目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该项分值 5 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财务制度健全，基本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但文件资料的规范性还不完善，如罗汉寺街、盘龙城、滠口街、王家河移民增长统计表未签字盖章。会计核算规范。该项得分 4 分。

(4) 组织机构：

考核目标—项目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该项分值 2 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该项得分 2 分。

(5) 管理制度：

考核目标—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该项分值 2 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了相关项目管理制度，该项得分 2 分。

(6) 规划编制目标：

考核目标—是否完成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拨付的目标。该项分值 2 分。

评价情况—完成了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拨付的目标，该项得分 2 分。

(7) 信息统计：

考核目标—该项目是否按规定开展后期扶持实施情况统计工作并按时报送统计报表且填报准确、完整。该项分值 2 分。

评价情况—移民人口实现了动态监管，但统计工作存在统计不准确的情况。。该项得分 1 分。

(8) 材料报送

考核目标—项目是否按要求按时报送各种材料、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该项分值 2 分。

评价情况—项目数据及时上报，得到宣传，该项得分 2 分。

3、项目产出评价

该项目绩效产出目标总分值 44 分，绩效考核得分 38.99 分。具体考核目标及评价情况如下：

(1) 资金使用率：

考核目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数/资金到位数 x100%，考核项目资金完成情况。该项分值 5 分。

评价情况—资金使用率=2431.12 万元/2431.12 万元 x100%=100%，项目资金完成到位，该项得分 5 分。

(2) 资金使用差异率：

考核目标—考核项目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使用差异率=计划与实际差异绝对值/项目资金计划总值 x100%。该项分值 5 分。

评价情况—该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支出依据不合规扣、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资金使用差异率=0 万元/2431.12 万元 x100%=0%。该项得分 5 分。

(3) 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

考核目标—考核项目是否按照政策规定标准进行发放，按政策规定标准发放的直补人数/实际发放的直补人数*100%，实际发放全部按标准的得 5 分，否则不

得分。该项分值 5 分。

评价情况—我区大中型水库原迁移民按照每人每年 600 元标准，新增人口按照每人每年 500 元标准，实际 100%按照标准发放，该项得分 5 分。

(4) 人员名单准确性：

考核目标—考核项目人口核减工作的准确度。已列入后期扶持范围且登记到人的下列人口，自身份发生变化的下一年度 1 月 1 日起予以核减，不再享受后期扶持资金直补政策：(一)扶持对象已死亡的；(二)扶持对象为在编财政供养人员的；(三)其它不符合扶持政策的。该项分值 5 分。

评价情况—湖北省审计厅 2023 年开展黄陂区共同缔造活动和惠农补提“一卡通”政策落实与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查出 2020 年至 2022 年向 7 名死亡一年以上人员发放原迁移民直补资金 0.54 万元。扶持对象已经死亡，下年度不再是核准的发放对象。该项得分 0 分。

(5) 人口核定：

考核目标—考核项目是否严格执行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每年核定一次的政策。该项分值 3 分。

评价情况—2022 年 4 月 19 个移民实施单位完成街乡镇水库扶持移民人口核定，2022 年 5 月区水务和湖泊局完成审查。按照政策要求完成了每年核定工作，该项得分 3 分。

(6) 登记公示：

考核目标—考核项目是否严格执行移民村上年度身份变化须核减人员的人口造册登记需公示 7 日且无异议的政策。该项分值 3 分。

评价情况—移民村上年度身份变化须核减人员的人口造册登记完成公示，该项得分 3 分。

(7) 稽察（审计）和监测评估工作：

考核目标—考核项目在稽察（审计）或监测评估的问题是否及时整改。该项分值 3 分。

评价情况—湖北省审计厅 2023 年开展黄陂区共同缔造活动和惠农补提“一卡通”政策落实与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问题指出后，水务和湖泊局及时开展并且落实整改工作。该项得分 3 分。

(8) 信息系统同步更新:

考核目标--考核项目是否严格按照《湖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动态管理办法》规定核减发放花名册信息并及时与全国水库移民管理信息系统同步更新。该项分值 5 分。

评价情况--核减发放花名册信息及时与全国水库移民管理信息系统同步更新已完成。该项得分 5 分。

(9)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考核目标--考核直补资金发放的及时性, 按时发放的直补资金额/实际发放直补资金额 $\times 100\%$,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5 分), 实际发放率 $< 90\%$ (不含) 得 0 分, 发放率 90%-100%的按实际发放的资金比例赋分。该项分值 5 分。

评价情况--截止 2023 年 3 月有 3.38 万 2022 年直补资金因为账户原因发放失败, 成功发放比例 $= 1 - 3.38 \text{ 万元} / 2431.12 \text{ 万元} = 99.86\%$ 。本项目得分 $= 5 \times 99.86\% = 4.99$ 分。

(10) 资金节约率

考核目标--资金节约率 $= 1 - \text{资金使用数} / \text{资金到位数} \times 100\%$ 。该项分值 5 分。

评价情况--资金节约率 $= 1 - \text{资金使用数} / \text{资金到位数} \times 100\% = 1 - 2431.12 \text{ 万元} / 2431.12 \text{ 万元} \times 100\% = 0\%$, 该项得分 5 分。

4、项目效果评价

该项目绩效效果目标完成情况总分值 16 分, 绩效考核实际得 16 分。具体考核目标及评价情况如下:

(1) 社会效益:

考核目标--水库移民是否均按照相应补助标准受到保障。该项分值 8 分。

评价情况--发放成功人数占到应补助人数 95%以上。该项得分 8 分。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考核目标--考核该项目的实施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该项分值 8 分。

评价情况--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过程公开透明, 服务的移民群体满意度高, 该项得分 8 分。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最终总体绩效目标得分 91.99 分，评价结果类型为“A”，评价结果级别为“优”。（具体情况见本报告附件）

1、项目决策方面：该项目经各级财政批复预算，并对资金进行了分配。2022 年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3,152.89 万元，调整预算资金 2,431.1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431.12 万元。项目目标明确，申报时目标不够细化，目标量化；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和远期实施规划。

2、项目管理方面：项目资金及时到位、没有发现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并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

3、项目绩效方面：中央财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主要用于农村移民的生活补助，保障了移民后期生活的平稳过渡。配合其他移民项目的同步实施，使村湾环境得到了明显改善，提高了移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幸福指数明显提升，促进了移民群体安稳和谐。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及做法

黄陂区是移民大区，移民占全市大中型水库移民总人数的 78%，移民分布在全区 19 个街乡 563 个行政村。2008 年登记核定人口数为 58,529 人，其中：原迁移民 22,644 人，增长人口 35,885 人。期间由于扣除死亡、户口变更、增长人口出嫁到非移民户等原因，2022 年登记核定人口数为 45,216 人，核减 13,313 人，其中：原迁 17,032 人，核减 5,612 人，增长人口 28,184 人，核减 7,701 人。数据统计的范围大、难度大，要求准确度高，是保质保量完成该项目的关键。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完善了相关的管理制度，强化规划过程实施的管理，完善推进机制，最终确保目标完成。

2、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

（1）大中型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目标一是受到疫情的影响，导致移民项目进度滞后；二是我区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大区，水库移民多、后扶资金量大、工

黄陂区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及评估说明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说明		
决策	19.00	项目目标	4.00	目标内容	4.00	3.00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1分），目标量化（2分）	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不够，目标量化		
		决策过程	5.00	决策依据	2.00	2.0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不扣分。		
				决策程序	3.00	3.00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1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资金分配	5.00	预算程序	2.00	2.00	是否经过上级主管部门批复预算	经财政批复预算（2分）	经过上级主管部门批复		
				分配结果	3.00	3.00	直补资金发放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项目符合相关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2分）	项目符合相关管理办法，从执行结果看，资金分配结果合理		
		资金到位	5.00	资金到位率	3.00	3.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x100%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比重为100%（3分） 95%（含）-100%（2分） 90%（含）-95%（1分） 90%以下不得分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x100%=2431.12万元/2431.12万元x100%=100%		
				到位时效	2.00	2.00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在2022年12月之前全部到位（2分），延迟到2023年1月之前（1.5分），延迟到2023年3月之前（1分），延迟到2023年3月之后，不得分	大中型水库移民基金已于2022年6月直补到位		
		过程	21.00	资金管理	11.00	专户管理	2.00	2.00	实行“专户管理、县级报账”制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	实行“专户管理、县级报账”制，资金由区财政局核拨至区水务和湖泊局
						“一卡通”模式	4.00	4.00	直补资金是否采取“一卡通”的形式直补到人	100%按照制度采取“一卡通”的形式直补到人的形式发放4分，否则不得分	直补资金采取“一卡通”的形式直补到人
						财务管理	5.00	4.00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2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财务制度健全，基本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但财务资料的规范性还不完善，如罗汉寺街、盘龙城、滠口街、王家河移民增长统计表未签字盖章。
组织实施	10.00			组织机构	2.00	2.00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1分）、分工明确（1分）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管理制度	2.00	2.00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1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1分）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了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规划编制目标	2.00	2.00	是否完成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拨付的目标	完成率100%（2分） 完成率95%-100%（不含）（1分） 完成率90%（不含）以下不得分	截止2022年12月完成了大中型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拨付的项目目标。		
				信息统计	2.00	1.00	按规定开展后期扶持实施情况统计工作并按时报送统计报表且填报准确、完整	按照流程进行直补人口数据信息统计（1分），统计信息数据准确无误（1分）	移民人口实现了动态监管，但统计工作存在统计不准确的情况。		
材料报送	2.00			2.00	按要求及时报送各种材料；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	按要求及时报送各种材料（1分），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1分）	数据及时上报，得到宣传。				
产出	44.00			产出质量	29.00	资金使用率	5.00	5.00	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数/资金到位数x100%	资金使用率98%及以上（5分） 资金使用率95%-98%（不含）（3分） 资金使用率90%-95%（不含）（1分） 资金使用率90%以下（不得分）	资金使用率=2431.12万元/2431.12万元x100%=100%
						资金使用差异率	5.00	5.00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资金使用差异率=计划与实际差异绝对值/项目资金计划总值x100%	资金使用差异率0-2%（不含），扣1分 资金使用差异率2%-3%（不含）扣2分 资金使用差异率3%-5%（不含）扣3分 资金使用差异率5%以上扣5分	该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支出依据不合规扣、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资金使用差异率=0万元/2431.12万元x100%=0%
		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	5.00			5.00	按政策规定标准发放的直补人数/实际发放的直补人数x100%	实际发放全部按标准得5分，否则不得分	我区大中型水库原迁移民按照每人每年600元标准，新增人口按照每人每年500元标准，实际100%按照标准发放。		
		产出时效	10.00	人员名单准确性	5.00	0.00	已列入后期扶持范围且登记到人的下列人口，自身份发生变化的下一年度1月1日起予以核减，不再享受后期扶持资金直补政策： (一)扶持对象已死亡的； (二)扶持对象为在编财政供养人员的； (三)其它不符合扶持政策的。	人员名单核减结果符合政策文件要求得5分，出现与政策文件不符的情况不得分。	湖北省审计厅2023年开展黄陂区共同缔造活动和惠农补贴“一卡通”政策落实与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查出2020年至2022年向7名死亡一年以上人员发放原迁移民直补资金0.54万元		
				人口核定	3.00	3.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每年核定一次	完成每年人口核定工作得3分	2022年4月19个移民实施单位完成街乡镇水库扶持移民人口核定，2022年5月区水务和湖泊局完成审查。		
				登记公示	3.00	3.00	移民村上年度身份变化须核减人员的人口造册登记需公示7日且无异议	按照政策要求规范完成造册登记公示得3分	移民村上年度身份变化须核减人员的人口造册登记完成公示。		
				稽察（审计）和监测评估工作	3.00	3.00	稽察（审计）或监测评估的问题及时整改	审计问题及时改正得3分	审计指出后及时开展整改工作。		
产出成本	5.00	资金节约率	5.00	5.00	资金节约率=1-资金使用数/资金到位数x100%	资金节约率0-2%（不含），扣1分 资金使用差异率2%-3%（不含）扣2分 资金使用差异率3%-5%（不含）扣3分 资金使用差异率5%以上 本项目不得分	资金节约率=1-资金使用数/资金到位数x100%=1-2431.12万元/2431.12万元x100%=0%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5.00	4.99	按时发放的直补资金额/实际发放直补资金额x100%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100%（5分），实际发放率<90%（不含）得0分，发放率90%-100%的按实际发放的资金比例赋分	截止2023年3月有3.38万2022年直补资金因为账户原因发放失败，成功发放比例=1-3.38万元/2431.12万元=99.86%，本项目得分=5*99.86%=4.99分				
效益	16.00	服务社会能力	8.00	8.00	8.00	8.00	水库移民是否均按照相应补助标准受到保障	收到发放成功占应补助人数95%以上计8分，90%（含）-95%计5分，85%（含）-90%以上计2分，低于85%计0分。	发放成功人数占应补助人数95%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8.00	8.00	8.00	8.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8分），一般满意（4分），不满意（0分）	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过程公开透明，服务的移民群体满意度高。		
总分	100.00		100.00		100.00	91.99					

证书序号: 0017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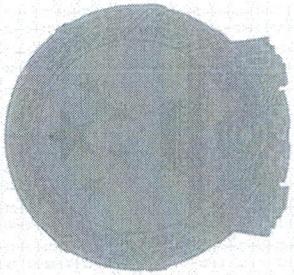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湖北民生拓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名称:

首席合伙人:

邹涛

主任会计师:

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387号
大武汉家居广场W栋12层11-12号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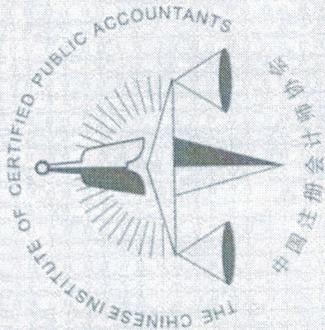
鄂财注发(1999)1500号

批准执业文号:

1999年12月31日

批准执业日期:





姓名 鄧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05-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民生拓展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40019620513003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58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3 年 12 月 20 日



日/d



姓名: 王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54-11-08
工作单位: 湖北民生拓展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201021954110821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